

西安川秦石油科技有限公司油田用化剂材料氯化钾（工业级）框架采购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ZKHW2023-07-037）

项目所在地区：陕西省，西安市

一、招标条件

本西安川秦石油科技有限公司油田用化剂材料氯化钾（工业级）框架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68 万元，招标人为西安川秦石油科技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氯化钾 数量：160 吨，俄罗斯工业级，产品标准：K2O \geq 62%。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氯化钾；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氯化钾)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3.1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2 投标人（制造商或代理商）须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在国内注册的独立法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银行开户许可证、一般纳税人证明，经营范围须包含本次招标的内容。

3.3 属于国家危险化学品目录的物资需要提供投标人有效期内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代理商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4 代理商应提供制造商的代理授权。若制造商与同品牌授权代理商同时投标，该品牌代理商投标将无效；

3.5 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无资不抵债状况（须提供投标人 2022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

3.6（投标产品检测报告）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日 6 个月内所投标的产品在具备 CMA 或 CNAS 资质的检测机构（提供检测机构检测资质复印件）检测的报告。（原件或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复印件，但必须持检测报告原件现场备查，如未提供，投标将被否决）

3.7 近三年（截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在经营活动中无违法记录、无重大法律纠纷、无重大安全质量问题；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未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网站查询截图证明）

3.8 近三年（截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未受到中国石油集团公司相关部门或川庆钻探公



司相关部门通报暂停或取消供货资格(提供近三年未被列入中国石油集团公司相关部门或川庆钻探公司相关部门供应商或承包商黑名单的承诺函,若信息不实将取消投标或中标资格)。

3.9 投标人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或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不得参加此次投标。(提供2个网站查询截图证明)；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07月10日09时00分到2023年07月14日17时00分

获取方式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7月10日至7月14日，(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9:00至11:00，下午15:00至17:00(北京时间，下同)在中招康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西安市未央区凤城一路7号雅夫酒店会议室)持有效证件购买招标文件。为有效降低人员聚集风险，推行网上办理，可将资料原件清晰扫描后以电子文档形式发送至941630751@qq.com获取招标文件。4.2 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时须携带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签章)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等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复印件两份(原件核对后返还)。4.3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800元，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8月04日14时30分

递交方式：西安市未央区凤城一路7号雅夫酒店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8月04日14时30分

开标地点：西安市未央区凤城一路7号雅夫酒店会议室

七、其他

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在《陕西采购与招标网》(www.sntba.com)、《中国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bidding.com.cn)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西安川秦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西安川秦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未央路151号长庆兴隆园小区二区老中学办公楼307室

联 系 人：胡先生



电 话：029-86596592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招康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太原市迎泽大街 388 号国际大厦 26 层

联 系 人： 赵女士

电 话： 18135166377

电子邮件： 941630751@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中
招
康
泰
项
目
管
理
有
限
公
司